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	111 24-30	號
文	111. 9. 26	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郭致君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713

電子郵件：jc21ds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2907

104

臺北市中山區伊通街59巷6號1樓

受文者：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水字第1111200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<http://docDL.cpami.gov.tw/>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QJC656)

主旨：函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修訂之
 「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持續
 營運指引」1份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並請務必落實執行，
 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署111年9月19日營署技字第1110074467號函辦理
 （隨函影附）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下水道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水環境再生協會、中華民國隧道協會、臺北市下水道工程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新北市下水道工程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地下管道技術協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署下水道工程處、下水道工程處北區分處、下水道工程處中區分處、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(均含附件)

署長吳欣修